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5 學年度第 2 次學術暨行政主管聯席會報紀錄

時間：105 年 11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校本部第一會議室

主席：張校長國恩

記錄：劉靜華

出席人員：鄭副校長志富、吳副校長正己、宋副校長曜廷、陳院長學志、陳院長登武、陳院長焜銘、林院長俊良、程院長金保(請假)、程院長瑞福、楊院長艾琳、印院長永翔、陳院長振宇、陳教務長昭珍、張學務長少熙、許總務長和捷、吳研發長朝榮、劉處長美慧(張組長民杰代理)、游處長光昭、柯館長皓仁、張主任鈞法、洪主任聰敏、紀主任茂嬌、粘主任美惠、陳主任美勇(王組長錫永代理)、高院長文忠、吳主任忠信、林主任秘書安邦、沈主任永正、洪校長仁進(請假)

壹、報告事項

- 一、主席報告(略)
- 二、圖書館報告「出版品管理辦法草案」(略)
- 三、圖書館及資訊中心赴香港標竿學習心得報告(略)
- 四、教務處報告「博士班增設調整自審流程」及「課程意見調查新版」(略)
- 五、以前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項次	主席裁示事項	辦理單位	執行情形	執行率
1	(104 學年度第 8 次會議) 請定期將受獎人名單通知獎學金捐款人。	秘書室 公共事務中心	公共事務中心每年辦理之美東校友會及休士頓/奧斯汀獎學金，已將受獎人名單函覆該校友會。另關於學務處辦理獎學金部分，學務處生活輔導組也會在獎學金發放後將受獎人名單通知捐款人。此外，本中心與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已共同彙整獎學	100%

			金通知情形，以供備查。	
2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請人事室研修兼任教師聘約，並請秘書室列入管考。	人事室 秘書室	<u>人事室</u> 刻正蒐集各頂尖大學兼任教師聘約及相關規定，俾研擬修正草案。 <u>秘書室</u> 業已於校務行政追蹤管理系統新增列管，並請人事室於 12 月填報期間完成工作規劃。	人事室 40% 秘書室 100%

決定：通過備查。

六、上次會議報告事項執行情形：

項次	報告事項	辦理單位	決定	執行情形	執行率
1	(105 學年度第 1 次學術暨行政主管聯席會報臨時會) 藝術學院報告「形象識別計畫成果」。	秘書室 公共事務中心	請鄭副校長邀集相關師長研議本校全面更新識別系統之經費需求。	已訂於 105 年 11 月 18 日由鄭副校長主持，召開「本校形象識別系統應用」會議。	20%

決定：本案解除列管，並請公共事務中心每月向校長報告執行情形。

七、以前會議討論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執行率
1	(104 學年度第 7 次會議) 擬成立投資「臺師大育成控股公司」推動委員	研發處	照案通過，並請續提投資管理小組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討論。	投資籌設「臺師大育成控股公司」相關事宜，目前已完成募股計畫，洽詢董事長人選與策略性投資者，許勝雄先生原則願意擔任控股公司董事長，預	80%

	會，提請討論。			定11月28日向其報告說明控股公司籌設狀況，待確認股權分配後，籌備舉辦募股說明會。	
2	(104 學年度第8次會議)有關出版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出版品管理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圖書館	請依會中討論方向修正後再議。	於本次會議報告修正後管理辦法草案。	70%
3	(105 學年度第1次會議)有關理學院擬提列該學院認可之國內外具審查制度之學術或專業刊物一事，提請討論。	理學院	俟校長與理學院相關系所主管討論後再議。 附帶決議： 請研發處於下次會議報告近來認可期刊變動頻繁之系所名單。	<u>理學院</u> 理學院相關系所主管已於本(105)年11月9日面見校長討論相關事宜，本案緩議。 <u>研發處</u> 業已彙整完成各院及系所認可國內外具審查制度之學術或專業刊物之更動情形，詳如附件。	100%
4	(105 學年度第1次會議)擬修訂本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教務處	照案通過。	已續提105年11月9日教務會議討論並經決議照案通過。	100%
5	(105 學年度第1次會議)擬修訂本校「學士班學生五年連修讀學、碩士學	教務處	照案通過。	已續提105年11月9日教務會議討論並經決議照案通過。	100%

	位」，提請討論。				
6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擬修訂本校「學士班視覺障礙學生選課輔導要點」，提請討論。	教務處	照案通過。	已續提 105 年 11 月 9 日教務會議討論並經決議照案通過。	100%
7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擬訂定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環安衛中心	修正後通過。	已公告於環境安全衛生中心網頁。	100%
8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擬具本校「助教聘約」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人事室	照案通過。	續提 11 月 30 日行政會議討論。	100%
9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有關本校「教師評鑑辦法」修正草案，提請討論。	研發處	修正後通過，並請續提校教評會討論。	本案業於 105 年 11 月 7 日簽奉核准提案 105 年 11 月 16 日第 287 次校教評會討論。	100%
10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擬修訂「國立臺灣師範大	研發處	照案通過。	本案業以 105 年 11 月 14 日師大研企字第 1051028712 號函公布全校周知。	100%

	學延攬講座教授辦法」，提請討論。				
11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擬修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延攬卓越人才辦法」，提請討論。	研發處	照案通過。	本案業以 105 年 11 月 14 日師大研企字第 1051028702 號函公布全校周知。	100%
12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擬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金牌書院設置原則」修正草案一案，提請討論。	運休學院	修正後通過。	運動與休閒學院已依修正後之金牌書院設置原則，簽奉校長核聘金牌書院院長乙職，金牌書院院長(鄭副校長兼任)分別於 105 年 11 月 4 日及 11 月 11 日召開二次籌備會議，並於 105 年 11 月 18 日舉行金牌書院始業式暨揭牌儀式。	100%
13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有關規劃本校法規平台一案，提請討論。	人事室	照案通過。	一、經蒐集並分析各校法規平台建置情形，初步構想於本校首頁建置全校法規網頁專頁，並連結至各單位法規網址，俾便查詢相關法規，各單位應配合建置法規專區，以供平台進行連結。案經提請本(105)年 10 月 26 日本校學術暨行政主管聯席會報討論通過，及 11 月 2 日本校行政主管會報	100%

				<p>報告，確立本校法規平台規劃方向。</p> <p>二、為進一步規劃及協調各單位權責分工事宜，11月14日敦請主任秘書邀集資訊中心張主任及本室紀主任等相關人員研商，結論如下：</p> <p>(一)關於建置全校法規網頁辦理事項部分：</p> <p>1、建置位置：學校首頁>資訊公開>全校法規網頁專頁內，於網頁連結各單位法規網址，請資訊中心協助製作及維護。</p> <p>2、由秘書室函請各單位於期限內配合建置法規專區，以供平台進行連結。</p> <p>(二)俟全校法規網頁專頁建置完成後，原學校首頁>學生>綜合法規專區，配合修正改為點「綜合法規專區」即連結至「全校法規網頁」，供學生進行查詢。</p> <p>三、本案業經規劃竣事，</p>	
--	--	--	--	---	--

				將依權責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14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擬訂定本校「開授密集選修課程注意事項」，提請討論。	教務處	修正後通過。	已續提 105 年 11 月 9 日教務會議討論並經決議修正名稱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開授密集選修課程要點」。	100%

決定：通過備查。

貳、主席裁示事項

項次	主席裁示事項	辦理單位
1	教師請假系統及成績登錄系統應有英文版，俾便外籍教師使用。	人事室 教務處
2	請依據本校形象識別系統設計相關商品(如吉祥物)。	圖書館
3	請依據本校形象識別系統設計公版簡報檔。	資訊中心

參、散會(下午 4 時 45 分)